115 學年度智力運動—高雄市青少年橋藝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主旨：推廣校園橋藝活動，執行全民體育普及政策，推展正當青少年休閒運動競賽，提供多元才能發展機會，提升本市橋藝水準。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學校：高雄市光榮國民小學

四、協辦單位：國立中山大學、高雄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高雄市鹽埕國民中學

五、比賽時間：**115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六）**08：30~17：00（賽程視報名隊伍決定）

六、比賽地點：光榮國民小學

七、報名資格：

（一）大專成人組：

1. 迷你橋牌，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同仁及高雄市市民得自由組隊報名參加（若隊數超過 16 隊則另行分組）。

2. 合約橋牌，喜歡動腦、愛好橋牌者得自由組隊報名參加（16 隊額滿）。

（二）國中組迷你橋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16 隊額滿，若該校人數不足，得跨校組隊報名）。

（三）高中組迷你橋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16 隊額滿，若該校人數不足，得跨校組隊報名）。

（四）國小、國、高中學生組合約橋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若該校人數不足，得跨校組隊報名；16 隊額滿，若國小合約超過 6 隊則另行分組）

（五）國小學生組：迷你橋牌**(每組每校至多報名 3 隊，請先進行校內初選)**

1. 男子組：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

2. 女子組：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唯限定賽員必須均為女生。

3. 混合組：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每場必須 2 男 2 女下場比賽；男生坐南家及東家、女生坐北家及西家。）。

4. 入門組：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唯限定賽員必須均為 1~4 年級小朋友。（若該校人數不足，得跨校組隊報名）

以上各組報名若未達四隊時，男子組、入門組及女子組得併組參賽。

八、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 月 29 日（星期日）17：00 止，逾期大會得不受理報名。

九、賽前會議：若有需要於比賽當天賽前召開。

十、報名方式：

（一）報名作業一律採用電腦網路線上報名，網址如下：

https://twbridge.infinityfreeapp.com/kbridge/kbridge2026c

（二）每隊可報領隊、隊長各一人，出賽隊員 4 至 6 人。凡報名後擬更改隊員名單時，(1)報名尚未截止：直接上網更改；(2)報名截止後：須於第二場比賽前提出。

十一、競賽規範：

1. 所有隊伍須於 08：00~08：30 完成報到，未完成報到及就坐完畢（第一場比賽位置）之學校，每逾五分鐘扣 1VP，10 分鐘 2VP…以此類推。

2. 本項賽事若違反運動規則，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參賽資格。

3. 參賽隊員均應遵守規則，服從裁判；裁判於比賽中對相關隊伍所有

紀律性罰分，須服從裁判判決。

4.凡規則有明文規定或有同等意義之解釋者，以裁判之判決為最終判決，不得提出異議。

5.比賽期間如有選手或教練侮辱裁判情事發生時，除按規定停止該選手出賽外，並報請有關單位議處。

6.長官或來賓致詞時，請各校隊員遵循運動員規範，若有吵雜或干擾賽事之進行者，裁判得依權責紀律性罰分處理(扣 2VP)。

7.學生組進入比賽會場之所有賽員均須配戴賽員證《須註明學校及代表隊名 》，違反規定者一律扣 3VP 始能下場參賽，直至配戴賽員證為止。

8.合約橋每場比賽桌上皆備有紙張，若需詢問對手相關問題者請以紙張填寫，若未經報備於牌桌上交談者，裁判將以罰分(2VP)處理。

9.為維護競賽秩序，活動中心賽場將採雙關閉，禁止旁觀，違者裁判將以罰分(2VP)處理。

10.活動中心以外之場地公開室開放觀戰，但是不可以跳桌觀戰，違反規定者將禁止進入公開室觀戰。

11.若有賽事相關疑義請報請裁判裁決，請勿於賽場內大聲喧嘩以保持賽員優質競賽空間。

12.其餘相關競賽公告請詳閱競賽辦法以維護賽員權利。

◎13.為維護活動中心賽場秩序，成績計算及校對區在活動中心外面長桌區，若在賽場內計分一律扣 2VP 處理。

◎14.為維護賽場秩序，本次賽事嚴格執行所有規定，開幕及入座後若因吵雜經裁判扣分處理(2VP)及攜帶含糖飲料進入活動中心或亂丟垃圾經裁判扣分處理(3VP)，不得提出異議。

十二、獎勵方式：

1. 報名隊數 18 隊以上錄取 6 名， 12 至 17 隊錄取 4 名， 9 至 11 隊錄取 3 名，4至8隊錄取 2 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2. 各組冠軍隊伍的指導老師，按「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兒教職員工獎懲補充規定」，依成績證明各校自行敘獎。
3. 本市各校優勝名次依教育局年度獎勵辦法，自行申請績效獎勵金。
4. 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按「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事件補充規定」自行獎勵。

十三、承辦此活動之相關工作人員及帶隊或參與比賽老師依規定於一年內辦理補休，惟課務自行調整。

十四、

(一) 本項賽事納入 12 年國教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國中組獲獎學生將由 109 學年度高雄區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審查小組認定，納入 12 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競賽採計參賽項目。

(二) 為維護競賽公平性，各隊賽員若獲獎，需上場 1/3 場次以上始發給獎狀。